

史海回眸

未能成功运通的高堰铁犀

□何美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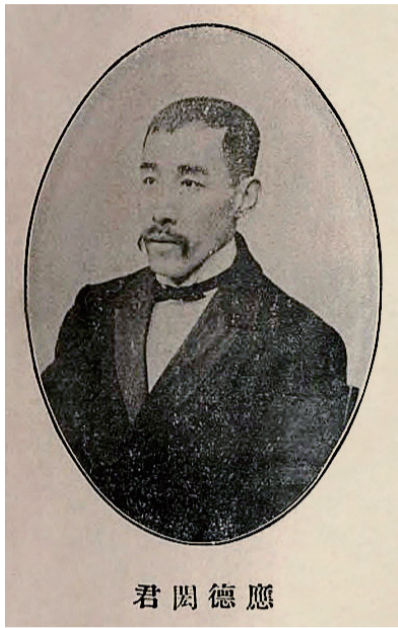
由张謇主导的这一行动可谓理由充分,程序合理。但因当地乡民的迷信和谣言,如若执意运走,这一突发情况极有可能演变成一起群体性事件。可见,就此中止起运铁犀,实属不得已而为之的应急之举。



1990年前,静卧于高堰渡口的铁犀



被重新安置于洪泽湖大堤的高堰铁犀



君 閔 德 應

1913年 应德閔



長 科 務 總  
令 鍾 徐

1920年 徐钟令

谈及中国早期博物馆事业,由张謇创办的南通博物苑是最为浓墨重彩的一笔。自1905年创建之日起,在“馨家所有,具已纳入”的同时,张謇凭借其广泛的社会关系,通过各种渠道广征博采,以丰富苑藏。他平时也是非常有心,不放过一件可能的藏品。如1906年,专门派人运回弃于常熟福山江干的珠媚园旧物美人石和其他大块宣石,“度置苑内”;1912年,“与(刘)厚生同至天坛,拾黄绿二瓦而回”,带给苑西;1908年,“与穆抒斋讯,奉奉天博物馆之物”;连张孝若赴青岛求学时,张謇也不忘令其注意为博物苑收集藏品……无不令人感受到他的文物意识之强烈,经营博物苑用心之良苦,他于此所表现出的独特鉴赏力也令人钦佩。而且,因其地位与社会影响,但凡张謇属意的东西,多能顺利入藏博物苑。但鲜为人知的是,他在110年前欲将高堰铁犀运至博物苑作为藏品的计划却功败垂成,以失败而落幕。

说到淮河或高家堰,张謇与其有着颇深的渊源:1879年,在其已卯科贡卷《策问(江苏水利)》中就有“淮、扬以洪泽为腹,而高堰最上之处则咽喉也”等句;1904年,他上书《请速治淮疏》,呼吁治理淮河;1906年,两江总督端方应张謇请求设导淮局于清江浦,张謇在担任导淮局总参议后,即派员从事测量工作;1907年,发表《议办导淮公司纲要》,积极筹资开展“导淮”准备工作;1909年,时任省咨议局议员的张謇在清江浦主持设立江淮水利公司,并于1911年改组为江淮水利测量局,“并遣南通、河海工科学生,分班测绘成图,成绩著著”;1912年4月,又“由张謇派测员三班,偕美工程师继续测量”;到1913年张謇担任新成立的“导淮局”督办,继而出任农商总长兼全国水利总局总裁后,更是加大导淮力度,并曾实地勘察指导治淮。查《张謇全集》,其中对“洪湖大堤(即高家堰)”“高堰”等也多有记录。

民国前后的淮河铁犀,因河道变迁,“铜驼荆棘有年”,一片破败景象,其“镇水功能”亦已不被认可。一直致力于此的导淮的张謇获悉后,立刻意识到可“运取其一,陈列南通博物苑,不过藉作河工纪念”。于是,在请示了时任省民政长(省长)后,由省长转令铁犀所在地清河

县(1914年因与直隶省清河县重名,改名淮阴县)知事,选取了其中之高堰铁犀一只,“并囑导淮测量局协同照料”。在一系列前期准备工作基本就绪后,张謇派人于1913年7月2日前往高堰(在今淮安市淮阴区高家堰镇境内),准备将铁犀运至南通博物苑。

经查,江苏省时任民政长(省长)应德閔(1876—1919),字季中,浙江永康人。光绪丁酉年(1897)举人,曾任淮安知府。1912年就任江苏省首任民政长(省长)。1913年严查宋案后发表《程德全、应德閔宣布宋教仁案证据通电》,旋因遭袁世凯迫害而潜心佛门,不久含恨而逝。而时任清河县知事为徐钟令,为淮阴当地人氏。辛亥革命后成立国民议会,选举孙中山为临时大总统,徐钟令即为国民议会中的11名江苏省代表之一,随后任清河县知事。1915年至淮阴阜宁等地办理垦务。张謇任运河督办时,徐为工程局总务科长。史料显示,徐钟令曾受张謇委派,于1919年12月入京协调有关工作。1920年2月,“张謇与徐钟令议筹筹建督办局事宜”。此外,《张謇全集》亦收有1921年《训令总务科科长徐钟令文》。1923年,徐因治水有功,被总统授予四等嘉禾章。但意想不到的是,正待装运铁犀之时,“忽有数百乡人围绕铁牛,号泣诟置。询之,知乡人自幼多拜寄铁牛为干爷,朔望焚香顶礼,敬如神明,历久相传,或祖若父。拜祭者则以牛子孙命名,以为此牛一去,失所凭依,祸且不测。”又有谓此牛内有乌金,价值巨万,必为奸人图利私售。”因突然遭遇当地百姓阻挠,运送铁犀往通之事只能就此中止。

综上所述,由张謇主导的这一行动可谓理由充分,程序合理。但因当地乡民的迷信和谣言,如若执意运走,这一突发情况极有可能演变成一起群体性事件。可见,就此中止起运铁犀,实属不得已而为之的应急之举。

如今,这尊饱经沧桑的铁犀被重新安置于洪泽湖大堤之上,除脊、腹部有洞,牛角残缺,体表稍有锈蚀外,整体仍较为完好,铸于牛角肋处的阳文楷书七言铭文仍清晰可辨。高堰铁犀为卧式,造型逼真,雄健传神,屈膝昂首,怒目圆睁,大有“翘首茫茫湖天,欲吞万顷波涛”之势。1982年,该铁犀被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006年,铁犀所在的洪泽湖大堤(亦称高家堰)被国务院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回顾百年前的这件轶事,虽感喟于未能如愿将铁犀运藏于博物苑,但纵观此事经过,无不体现出张謇对博物建设与发展而殚精竭虑的拳拳之心,亦可知状元公当年干事创业的艰辛与不易,令人对先贤更增景仰之意。

老建筑

老早南通城乡都是私人建的厕所,农村多是简陋的芦苇帐篷的“屎间棚子”:没有门,顶多个草帘遮挡,基本上是一个座位,更不分男女厕,男人小便则在座位旁边凹槽流入。城里亦然。“过去的官府不为百姓设公厕,只有私厕公用。清末民初一担粪要值一角银子,厕主颇有收入,于是许多人家把家厕改为内外各半,有点像现在的破墙开店,街巷里的茅厕一多,城市的卫生状况便更糟了。”(孙模《读斋文选》)

务所所长杨薇生还特地邀请县长储南强及地方绅士前往参观,据说诸公‘如厕浏览,莫不啧啧称善’。”(琅村《南通早期的公共厕所》)用惯了脏臭的“屎间棚子”,无不赞赏这是江海大地卫生事业的飞跃,当然也有许多人还一时不能适应。“公共厕所男女分间,改变了以往共用一位的状况。然而实行之初,有些人尤其是农民对此不熟悉,经常搞错,于是管理当局采取了一些措施。《南通新枝词》里有一首咏叹此事,读来可发一笑,诗云:‘短屋平分门半栓,内容布置实完全;阿依不解公坑例,误入其中罚一圆。’”男女厕所分间、走错了

南通早期公厕

□安铁生

要罚款一元,这小小的改变让南通卫生事业跨出了一大步。张謇先生不但大力发展南通工农商学,也很注重教育卫生事业。在通州师范开学前一天,做事笃实、反对马虎的他还亲自布置学校厨房和厕所,对厕所的尺寸和用料都有具体指示,并亲自监督,凡每次来校视察,必定也要查看学校的厕所。2000版《南通市志》载:“1950—1951年市区……取缔不卫生私人厕所412座,改良厕所1092座。”“1953年,……取缔不卫生厕所、露天粪缸、小便池,同时对城郊2015座厕所,定期灭蛆灭蝇。”上世纪五十年代末,我家的简陋私厕被

拆除;而我家对面、环城东路的家姓酒坊家厕所大,改为在马路边开两门洞(无门遮挡),分男女用的两间,各有木座位洞三个,墙外两门之间下面砌有一尺多见方洞,供大家倒尿壶、马桶中的粪使用。私厕成了公共厕所后,也成为邻居见面最多的场所。有位老南通写了篇妙趣横生的《公厕颂》,文云:“天地为炉兮造化为工,阴阳为炭兮万物为铜。一炉而治兮渣滓消融,乃如之人兮亦窃效其陶熔(引用自两汉贾谊的《鹏鸟赋》)。有厕有兮警局之东,锡予嘉名兮名之曰公,经营缔造兮招徕出恭。天恩降临兮恶与人同。耳赤兮面红,黄流兮在中,居士闻木犀香兮郁郁葱葱。愿一日三遗之廉颇兮降生南通!”

传家宝

过去有一种比较原始的捕鱼工具“鱼簖”,如今几乎绝迹了。三四十年前,这是一种比较有效的捕鱼工具,几乎随处可见。鱼簖由细竹排、木桩、提笼等物件组合后插入河中,形成一排形似水中的竹篱笆,其作用是拦截河中过往鱼虾等水生动物,并有效将其捕获。从事这一营生的人家最起码要具备四个条件:一是住宅必须紧靠河边,这样才能方便日常维护,随时从中取获各类鱼货;二是选定的河道必须是活水,河中野生鱼、虾、蟹之类也要多,否则投入后则少有产出;三是家中要有一定的经济条件,因为插簖所需不少毛竹、木桩、铁丝、棕绳,包括大木盆或小木船等物件,而购买这些物件都要花钱;四是家中必须有至少两

个壮劳力,因为要经营好鱼簖,必须有足够的人手。安插鱼簖之前,先在河道两岸间的水中每隔三米左右打一根手臂粗的木桩,接着把用细毛竹条与棕绳编成的一块块竹排,按木桩的线路依次插入河底淤泥中,同时将其与木桩紧靠并绑牢。至于所插的竹排要略高出水面,否则就起不到拦截作用。至于插入的竹排每隔一米左右要留出一个尺把宽的窄缝,然后把准备好的竹提笼嵌入空当,并用铁丝将其与竹排固定。竹提笼用竹篾编成,形状像加长型的一只大箩筐,其最宽处直径一尺左右,高度跟竹排一样。另外,在提笼前后两面各锯开上下两个直径为半尺左右的圆口,其中下边的两个圆口必须在提笼最下端

当年捕鱼用“鱼簖”

□杨汉祥

(主要为引诱螃蟹爬入),然后把一个竹漏斗状的竹篾编织物插入该圆口,而这竹漏斗的上口要对外并全部没入水中。被拦截的鱼、虾、蟹之类到了竹漏斗上口边,便误认为是出口,很容易通过竹漏斗上口进入提笼,由于竹漏斗下口狭小又有一些弹性,鱼、虾、蟹之类穿过竹漏斗下口进入了提笼,就再也逃不出来了。除了平时养护鱼簖,主家得定时划着大木盆或小木船去各个提笼处收取鱼货,一般每天一两次。收取时先把固定提笼的铁丝松开,将提出水面的提笼倒扣在大木盆里或船舱里,然后将提笼轻轻往上一提,在提笼前后两面各锯开上下两个全部倒出。提笼清空后,再嵌入原处并固定好。当全部提笼倒过一

遍,就可以满载而归了。鱼簖一般都插在不通船只的河道上。如果要在通航的河道上插鱼簖,必须按有关部门规定,在河中央留出一段可容纳一条船过往的空当,这里不打木桩、不插竹排,只是紧密地插上一排弹性十足的薄毛竹片,在水下能起到阻挡鱼虾的作用。当船只通过时,这些毛竹片就被压入船底,等船通过后才恢复原状。机帆船通过时也是如此,但船主一定会关停船上机器,否则既会损坏毛竹片,也会损坏船底的螺旋桨。由于各地水产品养殖业兴起,河中野生鱼、虾、蟹之类逐渐减少,加上人们捕捞工具和方法日趋先进,加上各地交运、水利等部门不允许在河中私筑各种影响航行与水流的设施,鱼簖变得越来越少,最终被彻底淘汰。如今,即使在我们通东农村,也不见鱼簖的痕迹了。

地名掌故

丁所老街

□程太和

提起丁所老街,那还得要从丁所的地名说起。据《海安县地名志》等资料记载,丁所原称“村甸”,东首有一座小石桥,桥口住了一户姓丁的,人们习惯叫丁家桥。后来,石桥旁又建了一座哨所,人们称之为丁家哨所,简称“丁家所”,再后来,丁家所又简称为“丁所”。

丁所,算不上水乡,但与水乡的环境大致相当。串场河(今称“耕茶运河”)横贯全境。河南竖街东西两侧有东虹桥河、西虹桥河;河北横街自东向西有塘巷河、刘井河、老农具厂河。老街呈“丁”字形。河北的横街沿耕茶河而建,彰显水乡特色。临河一侧房屋紧挨河边,屋基沿岸线向下开挖较深,用青砖逐层向上垒砌,保证屋基足够牢固结实,以抵御河水侵蚀。房屋多为青砖小瓦,也曾经有极少的青砖草盖屋。青砖小瓦系集镇周边的小土窑烧制。老街道中轴线为麻石板铺设,两旁铺设青砖。在麻石板和青砖铺设的道上,可见多年留下的踩踏痕迹,行走在上面,让人有跨越时空的历史感,引发人的沉思,把人带回那遥远的时代。

听老人们说,在东西街(横街)东头,原有一座过街楼。过街楼建于清朝末年,楼主人姓薛,其子有当地方官的,也有做生意的,家底殷实,因与邻居有隙,欲与邻居比高低,而建此楼,让行人从他家底下经过。过街楼周边有几家店铺都是姓薛的。1938年5月26日(农历四月二十七日),侵华日军从如皋北上侵犯丁所,国民党驻军保安二团(即后来的“江苏省保安一旅”)一个连在丁所抵抗,打死打伤几个日本兵。日军当即从如皋增兵100多人,对丁所展开猛烈炮火攻击。国民党地方军终因力寡势单被迫撤退。日军攻占丁所后在镇区烧杀抢掠,杀害了许百才、李长银等72人,烧毁沿街两岸店铺、民居970余间……过街楼也未能幸免。新世纪初,海安水利部门对耕茶河丁所集镇地段进行驳坎改造,河底裸露后,人们竟发现河底有一个像小煤气罐一样的炸弹。一位姓任的老店员说,这就是当年日军飞机炸掉时扔下的“哑弹”。日军侵占丁所后,在丁所建立了“维持会”,随后,又建立了伪政权的“丁所区公所”。

1938年丁所沦陷前,属如皋县管辖。上世纪30年代前后,如皋县国民党县党部中的执行委员有4人是丁所人,分别是李瞻北、俞时中、季定远、钱子植。1929年国民党如皋县党部在丁所成立第三区党部,后来曾任江苏省保安一旅旅长兼如皋县县长的薛承宗(丁所镇东南乡李家庄人,今属如东县袁庄镇赵桥村)是区党部执行委员。

丁所还曾是苏中分公学校诞生地。1945年10月,中共中央华中分局在丁所设立苏中分公学校。学校由原苏中三、四分区两所专门学校合并而成,以中队形式分为7个教学单位,下设若干学习小组。校长是吴天石,副校长陈枕白,以及教务主任裴建、总务主任曹进、图书阅览室主任李敬仪。苏中分公学校校部设在丁所镇河南竖街西侧,各队队部及所属小组散居在街道两侧平房内。吴天石校长一家与陈枕白副校长住在竖街南边的何中华家(即何万盛粮行);竖街西北角的一家老油坊借着大会堂兼饭堂。学员主要来源:一是来自苏皖一专区县选送的干部与社会进步青年;二是按照《双十协定》苏南地区北撤的科、区、级干部;三是蒋、汪两集团起义投诚和反正的青年军政人员。1946年6月,首期学员结业分配,走上新的战斗岗位,为大江南北的解放肩负起新的使命。

丁所镇区内曾设11个保,人口稠密,居住集中,百业俱兴,街市繁华,店铺林立,生意兴隆,客流不断,早就成为如皋东北乡区域商贸中心。王万隆烟行(刨烟店)是老街品牌老店,该店历史悠久,“早烟”加工精细,品质考究,闻名苏中。胡恒茂五洋杂货店、任庆余绸缎布店,各拥有雇员数十人。石桥河南的季德庆槽坊,祖传独创佳酿冰雪酒,畅销如皋、南通、海安、东台、盐城等地,在苏中地区享有盛誉。老街上还有更多的手艺人能与工匠巧匠,他们肯钻研,能吃苦,谙技艺,驾轻就熟,得心应手。

改革开放后,丁所老街业态逐步向镇西转移,现时留住老街的多为老一辈创业者,他们的青春奉献于老街,晚年安于老街。令老辈们得以慰藉的是,新一代不负其托,发扬创业精神,与新时代同频共振,老街基本上得以重新修复。

历史人物

俞曲园与朱兆蓉

□彭伟

如皋籍篆刻家朱兆蓉,宦游浙地,交游甚广,可谓“往来无白丁,谈笑有鸿儒”。俞曲园便是朱兆蓉的师祖与好友。俞樾(1821—1907),字曲园居士,浙江德清人,文学家、经学家、书法家。

俞曲园与朱兆蓉结识于1892年。俞樾有文为证:“岁壬辰(1892),朱子美携其师王梦薇手书过谒。右台梦薇,余弟子行也。尹公端人,取其友必佳士,因留榻山中,与其共夕。时余方辑《东瀛诗》,夜灯谈艺,取海内骚坛品题之。”

王梦薇是俞曲园钟爱的弟子,两人相识于经精舍,结为师徒。梦薇早逝,俞樾扼腕叹息,犹忆梦薇于西湖结琴社,弹古琴。朱兆蓉又是王梦薇的弟子,两人同好琴艺。朱兆蓉手持先生手书,得以识荆,因为受俞樾奖掖,暂居俞楼,与老人秉烛夜谈,探讨诗词。

数年后,俞樾又为朱家汤夫人(即朱兆蓉生母汤芬,死于1896年)作传,两人情谊渐深;俞樾更向朱兆蓉出示孙女遗稿,恳请朱夫人题咏。庚子年(1900),俞樾八十大寿。朱兆蓉、包兰瑛联句三十四韵,集成《寿俞曲园太夫人八十》,敬献老师,赞扬俞氏才华超越元稹、白居易。俞樾读毕,格外愉悦,肯定此“词旨茂美,如江上晚霞,时现金色”,又将其诸多荣耀,一一包举。

光绪三十二年(1906),朱兆蓉前往北京,绕道苏州,拜见俞樾,出示其妻《锦霞阁诗词集》,恳请俞氏指点。是年孟冬月,俞樾不顾高龄,榻管于春在堂,作《锦霞阁诗词集·序》。数月后,俞樾离世。两人前后相交往约18年。

征稿

“城市记忆”设有传家宝、老照片、史海回眸、地名掌故、老建筑、历史人物等栏目,欢迎投稿或提供采访线索。来稿尽量图文并茂。

投稿邮箱:574911059@qq.com